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京源科技”）函告，获悉京源科技将其所持有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是	29,000,000	2015年11月23日	2018年5月22日	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2.32%
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	是	2,700,000	2018年2月9日	2018年5月22日	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2.08%

2. 股东股份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股份没有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。

3. 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2018年5月24日，京源科技共持有公司股份129,932,166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4.14%。本次解除质押后，京源科技质押股份为86,836,331股，占京源科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6.8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6.13%。

4. 控股股东出现的风险情况

截至公告日，公司控股股东京源科技没有出现平仓风险，也没有出现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股份可能被强制过户的风险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2.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